

漁農自然護理署
九龍長沙灣道三零三號
長沙灣政府合署五樓



AGRICULTURE, FISHERIES AND
CONSERVATION DEPARTMENT
Cheung Sha Wan Government Offices
303 Cheung Sha Wan Road, 5th Floor
Kowloon, Hong Kong

本署檔號 Our Ref.: () in AF GR CON 09/46
來函檔號 Your Ref.: () in
電 話 Tel. No.: (852) 2150 6757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Po_lam_chan@afcd.gov.hk
圖文傳真 Faxline No.: (852) 2377 4427

電郵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敬啟者：

促請部門跟進野豬問題

有關灣仔區議會就標題事宜表達的意見及動議，本署綜合回覆如下。

本署一直關注野豬在灣仔區出沒的情況，調查發現野豬被餵飼食物或垃圾內的棄置物吸引而走到民居附近覓食。本署已在合適的地點懸掛了橫幅，提醒市民切勿餵飼野豬。此外，本署亦與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 保持緊密溝通，商討防止野豬從垃圾收集設施覓食的措施。

由於野豬一般以個體或細小群落形式出沒，加上牠們行蹤隱秘、分布廣泛及活動範圍非常大，要準確估算全港野豬數目，存在技術困難。然而，大部分棲息於郊野地區的野豬群仍然有著野生動物的本性，與人類保持距離，並不會對市民造成滋擾。過去五年（2014 至 2018 年），本署接獲在全港及灣仔區有關野豬出沒或滋擾的報告表列如下：

年份	野豬出沒或滋擾的 個案數目（全港）	野豬出沒或滋擾的 個案數目（灣仔區）
2014	336	9
2015	518	19
2016	583	26

2017	738	53
2018 (至 10 月)	679	63

就近年快速增長的野豬滋擾，特別是在民居附近覓食並對市民造成滋擾的野豬，本署提出了經優化的野豬管理行動策略，包括控制野豬造成的滋擾及監察野豬種群、減少吸引野豬的食物來源、以及進行公眾教育，提醒市民切勿餵飼野生動物，以緩解野豬對市民造成的滋擾，並會定期評估措施的效用。詳情請參考附件一。

謝謝委員會對野豬問題的關注，如有任何疑問，請與下方簽署人聯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陳寶琳 代行)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副本送

食物環境衛生署

灣仔區區議會
漁農自然護理署
野豬管理行動策略

目的

就近年快速增長的野豬滋擾，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提出了經優化的野豬管理行動策略。本文件向議員闡述有關詳情。

背景

2. 野豬近年在香港特別是在市區，造成了越來越多的滋擾問題。漁護署於 2011 年收到 225 宗野豬出沒、拯救及滋擾的報告，但至 2017 年有關報告已急升三倍至 738 宗。大部份報告來自香港島或新界毗鄰郊野公園的民居或市區。造成滋擾的野豬大部份習慣在市區或公共設施附近被人餵飼或在垃圾中覓食。市民的投訴大多與餵飼留下的食物及動物的便溺所引致的環境衛生問題有關。這些報告顯示出人與野生動物之間的衝突有上升趨勢，而且報告亦反映出野豬逐漸改變的覓食行為及市民對野豬態度上的改變。

3. 一旦野豬習慣了被人餵飼或從民居附近的垃圾中覓食，牠們會經常回到同一地點覓食，部份野豬更可能會主動向人類索食。這種習慣會增加市民與野豬之間的直接衝突。另一方面，在郊野環境出沒的野豬會保持隱秘的行踪及避免和人接觸。

經優化的野豬管理策略

4. 鑒於近年快速增長的野豬滋擾，漁護署評估了現時的情況，亦參考了海外各種管理策略的優點與壞處。漁護署會採取下述多管齊下的管理策略，以緩解野豬造成的滋擾。

(I) 減少食物來源

5. 由於與人類有持續接觸時會得到食物作為獎勵，令近年越來越多野豬失去怕人的天性。當野豬把人類視為穩定的食物來源時，人與野豬發生衝突的機會因此增加。為了防止野豬從垃圾中覓食，漁護署聘請了承辦商設計能減少野生動物從中取得食物的垃圾收集設施，並與相關部門緊密聯系，以相討改善滋擾黑點的垃圾收集程序。

(II) 公眾教育

6. 由於野豬造成的滋擾及威脅與有人餵飼息息相關，漁護署推出了「野生動物精明管理計劃」。目的是要鼓勵社區參與，減少人與野生動物間不恰當的互動。除了加強宣傳外，漁護署亦會繼續教育市民餵飼野生動物的不良影響，及會制訂指引以協助農民減少農作物被野豬破壞的機會。

(III) 監察及管理野豬

7. 漁護署會加派人手，繼續以紅外線自動相機及全球定位追蹤技術監察野豬的種群、分佈及活動。漁護署亦會進行調查估算現時香港的野豬種群數目。

8. 鑒於有部份動物關注團體的干擾，令狩獵行動難以安全地進行。因此，漁護署在 2017 年暫停了野豬狩獵，並推行新措施「野豬避孕及搬遷計劃」以應對野豬在市區造成的滋擾。漁護署會繼續避孕及搬遷計劃，並會與本地及海外專家緊密聯系，完善捕捉及避孕/絕育的程序及評估避孕處理的成效。另外，漁護署會監察野豬在野放後的活動，以評估搬遷是否有效的管理措施。

9. 雖然漁護署會繼續進行野豬避孕及搬遷計劃，亦會不斷嘗試採用不同方法處理野豬的滋擾，但部分野豬仍然會對公眾構成危險。考慮到市民的人身安全及野豬襲擊的嚴重性，漁護署不排除須人道處理曾經襲擊人類或對社區構成即時危險的野豬，以保障公眾安全。當其他管理策略並不能有效地減低野豬對公眾造成的威脅時，漁護署才會採用人道處理這最終方案。

地區參與

10. 漁護署誠邀各議員向上述經優化的野豬管理行動策略提出意見。

漁農自然護理署

二零一九年一月